

町店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町店镇党委、政府按照上级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对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，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开机制，规范完善公开内容，全力推进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上新台阶。现将我镇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

2025 年，在“阳城县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发布动态类信息 45 条，发布镇党委、政府文件 2 条。“凤鸣町店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88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

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按照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明确了全镇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体制和工作职责，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；二是明确公开流程，回应社会关切。全面推行办事公开制度，重大决策广泛听取干部职工意见，经镇党委、政府审批后及时公开。按照要求进行上墙公开，设立了举报箱、投诉电话。对业务工作内办事的依据、程序、时限和方式、方法及结果予以明确规定；三是建立来访登记制度，

及时、妥善地解答群众咨询，回应社会关切，做到来访件件有着落、事事有结果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

在便民服务中心增设信息公开专栏，并由专人负责及时更新专栏内容，对试点领域的重要政务舆情、群众关切、突发事件等热点问题的及时公开和回应，加大政策解读力度，丰富解读形式，提升解读效果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

为了保证信息报送的时效性及准确性，坚持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要求各站所、镇直各单位积极配合，为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奠定基础。强化政务公开质量意识，在狠抓内部制约机制的同时，抓好外部监督制约机制的完善，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，形成用制度规范行为、按制度办事、靠制度管人的机制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更加扎实、有序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 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 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 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 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 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 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 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 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	0	0	0	0	0	0	0

	申请								
	3.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当前国家加强法治政府建设、推进权力阳光运行的形势任务相比，还有很大的作为空间；与上级全面深化政务公开的部署要求相比，还存在一些差距；与人民群众的要求期待相比，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。

(一) 存在问题

一是主动公开的意识还不够强。重视程度不够，主动满足群众公开需要的意愿不足、发布信息总量不够。

二是公开信息的质量和时效有待提升。政府机关提供的信息和群众真正想要的信息有时存在“错位”现象，存在着群众关心的没有有效公开，注重结果公开，有时忽略了过程公开；在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领域，政策措施通俗化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；及时准确回应社会关切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三是工作创新能力仍需进一步增强。适应互联网发展形势，加强政府部门间信息公开协同，促进政府信息共享等方面存在着挑战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一是牢固树立以公开促工作的理念。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，切实转变思想观念，增强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，以政府信息公开服务领导决策、服务中心工作开展、服务人民群众信息需求，着力做到以公开促公正、以公开立公信，维护法治政府、透明政府的良好形象。

二是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。加大对政府重点工作、重要决策部署、重大改革措施的解读力度，及时关注舆情，回应社会关切。

三是深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方法举措创新。进一步整合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围绕公众关切梳理、整合各类信息，建设相关专题，使群众获取信息更加便捷；加强对“互联网+”、微博、微信等新技术、新媒体的学习和应用，推进互联网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度融合，运用网络客户端、微博、微信主动及时向社会群众公开热点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本报告电子版可从“阳城县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（www.yczf.gov.cn）下载。